**2020年度澧县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人员构成**

澧县文旅广体局是正科级一级预算单位，内设综合办公室（人事和党建股、财务股、政策法规股）、市场管理股（行政审批服务办公室）、公共文化艺术股、旅游与产业发展股、广电股、体育股（体彩站）、文物股，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全民健身服务中心、博物馆、文化馆、图书馆、荆河剧院、文化艺术研究所、全域旅游发展中心、文物执法监察大队、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2020年局本级核定编制22人，年末实际在职人数20人，离退休人员34人，单位负责人:关洪日，办公地址:澧县澧浦街道任家巷社区。

1. **单位主要职责**

1、贯彻落实中央、省、市有关文化(文物)、旅游、广播电视、体育的政策、法规；起草有关地方规范性文件。

2、统筹规划全县文化(文物)、旅游、广播电视、体育事业产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相关产业融合发展,推进相关领域体制机制创新；统筹规划、申报、安排文化(文物)、旅游、广播电视、体育项目及资金。

3、组织指导监督全县重大文化(文物)、旅游、广播电视、体育活动;基础设施建设;负责全县旅游整体形象打造及宣传推广,促进相关行业对外交流和合作,制定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域旅游。

4、负责全县文化(文物)、旅游、广播电视、体育市场经营活动的行业监管,推进行业信用体系和行业标准化建设,依法规范市场。

5、负责推进全县文化(文物)、旅游、广播电视、体育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6、指导、推进文化(文物)、旅游、广播电视、体育科技创新发展,推进相关行业信息化建设；组织开展文化(文物)、旅游、广播电视、体育领域的科研活动及成果推广。

7、负责全县文化(文物)、旅游、广播电视、体育工作领域的行政许可和监督。

8、指导全县文化(文物)、旅游、广播电视、体育市场综合执法,组织查处全县性文化(文物)、旅游、广播电视等市场违法行为,督查督办大案要案，维护市场秩序。

9、组织实施全县文化(文物）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全县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发展；负责县本级体育彩票的销售管理；负责体育经营活动的管理和监督。

10、组织指导文化（文物）、旅游和体育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合作和宣传推广工作,组织大型文化、旅游和体育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活动，推动澧县文化走出去。

11、拟定全县文化（文物）、旅游、广播电视、体育行业人才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全县文化(文物)、旅游、广播电视、体育工作领域的行业学会和协会工作，并开展教育培训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实施旅游、体育从业人员的职业标准和等级标准。

12、负责推动文化（文物）、旅游、广播电视、体育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创新融合发展，协调推进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

13、组织指导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14、负责全县各类广播电视机构的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部门管理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监管、审查广播电视节目、网络视听节目的内容和质量;指导、监管广播电视广告播放;指导、协调全县广播电视重大宣传活动和重要保障期的广播电视安全播出事项;指导实施全县广播电视节目评价工作。

15、负责对全县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进行监管,指导、推进全县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指导、协调全县广播电视系统安全和保卫工作。

16、统筹规划全县群众体育发展,负责推行全民健身计划,承担全民健身计划指导委员会日常工作，指导全县群众性体育活动的开展,监督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推动国民体质监测和社会体育指导工作队伍制度建设。

17、统筹规划全县竞技体育发展,研究全县体育竞赛项目的设置与布局,组织管理体育训练、体育竞赛、运动队伍建设,协调运动员社会保障工作。负责体育运动中反兴奋剂的相关工作。

18、统筹规划全县青少年体育发展,加强全县体育后备人才建设,指导和推进全县青少年体育工作。会同教育部门协调青少年运动员文化教育和运动员日常管理事项。

19、组织指导全县文物和博物馆工作,负责文物、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利用和传承,协同有关部门开展历史文化名城(镇、村)保护和监管工作。

20、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承担权限范围内文物保护单位的审核及其保护、利用、维修项目审核、审批、备案工作；承担权限范围内文物维修设计单位和施工单位资格审核工作；根据授权，对全县基本建设工程的考古勘探和抢救性发掘项目进行审核；负责行政区域内博物馆、故居的监督管理工作；协助办理文物犯罪案件,会同有关部门依法监管文物经营活动、文物商店及文物拍卖企业。

21、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部门财务情况**

1、资产负债情况

2020年末单位资产总额143.08万元，其中：流动资产121.27万元，固定资产21.82万元；单位负债总额50.59万元，均为流动负债（其他应付款）。

2、财务收支情况

澧县文旅广体局2020年年初预算收入375.53万元，年终决算收入2044.23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1668.7万元，其主要原因是上级项目转移支出增加。2019年年初预算支出375.53万元，年终决算支出2044.23万元，主要是项目支出增加。

**（四）部门绩效目标**

1、部门绩效总目标

加强党的建设，扎实推进文旅融合，全面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全面实施优秀文化引领和全民健身活动，大力发展文旅康养产业，有效实施文化遗产保护，实现乡村文化、旅游、体育振兴。

2、2019年度部门主要绩效目标

（1）全年免费接待游客达8万人次。

（2）保证32个镇街、291个村社区近6700只广播的“村村响”工程正常运行。

（3）完成电视户户通安装801套。

（4）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建设完成。

（5）对291个村级农家书屋的管理员进行培训。

（6）村（社区）文化服务中心“七个一”建设达标率95.2%。

（7）送电影下乡4980场，观影群众80万人次。

（8）送戏下乡94场，观众5万人次。

（9）戏曲进校园18场，观众8000人次。

(10)排演新节目11个。

(11)持续开展对3个国家级、2个省级、7个市级、26个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工作。

(12)图书馆免费接待读者9万人次、举办大型读书活动20场、举办培训讲座24次、图书展览40次、为全县农家书屋补充更新图书3万册。

(13)文化馆免费接待群众2万人次。

(14)举办各类大型文化活动15次，公益性展览5次，参与群众2万人次。

(15)文化馆举办各类培训班57次，培训人员3000人次。

(16)投资30万元对体育场馆进行维修，确保免费、低收费入馆人次达11万，每年举办大型群众体育活动22场。

(17)文化、体育、广电、新闻出版工作在全市同行业中位居前列。

(18)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后所达到的认知度、满意度达到90%以上。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2010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全年免费接待游客达5万人次，完成目标62.5%，未达绩效目标。

（2）保证32个镇街、291个村社区近6700只广播的“村村响”工程正常运行，完成绩效目标。

（3）完成电视户户通安装801套，完成绩效目标。

（4）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建设完成，完成绩效目标

（5）免费对291个村级农家书屋的管理员进行培训，完成绩效目标。

（6）村（社区）文化服务中心“七个一”建设达标率95.2%，完成绩效目标。

（7）农村公益电影放映4980场，观影群众近210万人次，完成绩效目标。

（8）完成“演艺惠民送戏下乡”94场，观众近5万人次，完成绩效标。

（9）完成“戏曲进校园”演出19场，进乡村演出10场，观众近6000人次，完成绩效目标。

(10)排演新节目12个，完成绩效目标。

(11)持续开展对3个国家级、2个省级、7个市级、26个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工作，3个非遗项目入围“牡丹奖”，1项获文学奖提名，完成绩效目标。

(12)图书馆免费接待读者9万人次、举办大型读书活动20场、举办培训讲座24次、图书展览40次、为全县农家书屋补充更新图书3.8万册，完成绩效目标。

(13)文化馆免费接待群众近3万人次，完成绩效目标。

(14)全年举办各类大型文化活动70场次，公益性展览6次，参与群众近3万人次，完成绩效目标。

(16)文化馆全年举办各类培训班58次，培训人员3000人次以上，完成绩效目标。

(17)绩效目标：“投资30万元对体育场馆进行维修，确保免费、低收费入馆人次达11万，每年举办大型群众体育活动22场”。2020年全年组织开展全民健身活动20次，未完成绩效目标。

(18)文化、体育、广电、新闻出版工作在全市同行业中位居前列，完成绩效目标。

(19)通过问卷调查，社会公众对部门整体支出所达到的认知度、满意度为91%，达到绩效目标。

（二）取得的效益

经济效益：

1、旅游产业不断优化。培育境外旅游市场，城头山景区、彭山景区开展旅游线路品牌推介。

2、文体产业不断壮大。是以体育彩票、影视传媒、文化娱乐、广告包装为主的文体产业链逐步形成。

社会效益

（一）抓党建，重安全。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主题党日活动，进一步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落实巡察整改任务。脱贫攻坚成果进一步巩固，驻古北村第一书记王松涛被评为全市扶贫先进工作者。狠抓文旅安全生产，严格落实“一单四制”。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稳步推进。积极参与疫情防控，干部职工捐善款53600元，组织创作抗疫作品400多件。

（二）抓项目，重招商。策划一批项目进入国省“十四五”规划笼子，落实已进入上级计划笼子的专项债券等项目，编制完善一批高质量的文旅招商项目。文庙前片区文旅综合体项目已入围省重点支持项目名单。

（三）抓基础，重实效。村（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七个一”建设达标率95.2%，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建设完成，文化馆举办各类免费艺术培训班10多期，为全县农家书屋补充更新图书3.8万册，全年免费接待游客达5万人。市艺术节上，优秀节目和团队名列前茅。完成戏曲进校园活动18场，惠民演出94场，完成送电影下乡3504场。电视户户通安装任务801套。

（四）抓保护，重传承。文物保护方面：完成澧州文庙（县博物馆）本体修缮。多安桥抢救性保护和澧州古城二期修缮工程获国家文物局立项。我县被列为国家第二批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片区，省文博会上有5个文保项目获奖。非遗保护传承方面。3个非遗项目入围“牡丹奖”，1项获文学奖提名，培养25名荆河戏传承人，开展文化遗产日系列活动，承办全市非遗管理人员培训班及历届鼓王精品节目展演，配合完成常德鼓盆歌传承人李金楚记录工程的摄制，文化馆李凌云被评为全省非遗保护先进个人。

（五）抓创建，重引导。成立澧县全域旅游协会，完成创建全域旅游示范区资料申报，县旅游集散中心正式营运。广泛开展澧县人游澧县活动，城头山景区举办粉黛花海游，彭山景区开展端午屈原祭、抖音短视频大赛等各种活动，黄家套庄园举办国家AAA级旅游景区授牌仪式,旧历年底我县成功获评湖南省全域旅游示范区。

（六）抓监管，重整治。成立文旅安委会，加强对文旅广体市场的安全生产检查力度和日常监管。疫情期间，关停全县所有公共文化娱乐场所，对村村响广播进行检修维护，确保信息畅通。开展文化市场及广播电视地面卫星接收设施专项整治行动，查处一批案子。定期开展文旅广体市场安全生产检查，确保各经营场所安全稳定。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局被省厅评为2020年度全省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考评先进单位。

（七）抓创模，重比赛。成功举办首届全民健身运动会，历时3个月，12个大项，3000多名运动员参赛。承办全省青少年排球锦标赛,全省21支青少年男女排球代表队共348名运动员在澧县比赛。组织羽毛球、乒乓球和第九套广播体操等项目三级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扎实开展创建全国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县工作。

**四、评价结论及等次**

澧县文旅广体局对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进行了自我评价，本单位根据财政部门的部署，结合单位内部控制制度，成立了绩效评价领导小组，由分管财务的副局长担任组长，按照有关绩效评价的要求积极开展工作，对单位概况、部门财务情况、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年度绩效情况、存在问题及改进建议等进行了说明和分析，自评得分94分，自评结果为“优”。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分值 | 三级指标 | 分值 | 评价标准 | 指标说明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入 | 13 | 预算配置 | 13 | 在职人员控制率 | 5 |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局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 　5 |
| “三公经费”变动率 | 8 | “三公经费”变动率≦0,计8分；“三公经费”＞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8分，扣完为止。 |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 　8 |
| 过 程 | 61 | 预算执行 | 20 | 预算完成率 | 5 | 100%计满分，每低于5%扣2分，扣完为止。 | 预算完成率=（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年末结余）/（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100%。 | 　4 |
| 预算控制率 | 5 | 预算控制率=0，计5分；0-10%（含），计4分；10-20%（含），计3分；20-30%（含），计2分；大于30%不得分。 | 预算控制率=（本年追加预算/年初预算）×100%。 | 　0 |
| 新建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 | 5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5%扣2分，扣完为止。没有楼堂馆所项目的部门按满分计算。 | 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实际建设面积/批准建设面积×100% 。该指标以2015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 　5 |
| 新建楼堂馆所投资概算控制率 | 5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5%扣2分，扣完为止。 | 楼堂馆所投资预算控制率=实际投资金额/批准投资金额×100% 。该指标以2015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 　5 |
| 预算管理 | 41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8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公用经费支出是指部门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 　8 |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8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 　8 |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6 | 100%计满分，每超过（降低）5%扣2分。扣完为止。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 　6 |
| 过 程 | 61 | 预算管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8 | ①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2分；②有本部门厉行节约制度,2分；③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④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2分。 | 　 | 　8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6 |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 　6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 5 |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1分；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1分；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1分。  |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 　5 |
| 产出及效率 | 26 | 职责履行 | 8 |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 | 8 | 根据绩效办2015年对各部门为民办实事和部门重点工程与重点工作考核分数折算。该项得分=（绩效办对应部分考核得分/500）\*8 | 　 | 　8 |
| 履职 效益 | 6 | 经济效益 | 6 | 此两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
| 社会效益 | 　6 |
| 12 | 行政效能 | 6 | 促进部门改进文风会风，加强经费及资产管理，推动网上办事，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行政成本效果较好的计6分；一般3分；无效果或者效果不明显0分。 | 根据部门自评材料评定。 | 6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6 | 90%（含）以上计6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2分；低于70%计0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6 |
| 合计 | 100 |  | 100 |  | 100 |  |  | 94 |